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390,343,300.3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87,85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7,570,000.00 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66.17%。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 项目 | 本年度（预计数） | 上年度（实施数） | 上上年度（实施数）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7,570,000.00 | 28,177,500.00 | 14,450,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0.00 | 0.0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6,779,829.85 | 38,855,376.85 | 30,628,713.65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390,343,300.3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80,197,5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42,087,973.45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80,197,5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 否 | | |
| 现金分红比例（%） | 190.55 | | |
|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 否 | |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生产经营等均无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